

债券代码：112467

债券简称：16 天广 0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作为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6 天广 01）（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本次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2019 年 3 月 30 日，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广中茂”或“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以下简称“《业绩预告》”），披露天广中茂预计 2019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79 万元至-1,625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30.00%至 155.00%。该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业绩预告》披露，业绩预告出现差异的原因为：

1、营业收入同比呈较大幅度下滑，主要系公司园林工程业务同比大幅下降所致。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中茂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接的部分工程项目业主方因受国家地产政策调控、行业金融环境趋紧等因素的影响，应收账款回款缓慢，加上公司融资受限导致运营资金偏紧；

2、随着应收账款账龄的增加，坏账损失准备金计提同比增加。

《业绩预告》披露，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广发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在上述事项发生后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广发证券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的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 日